

附件四、上海市新药设计重点实验室仪器平台使用承诺

甲方：上海市新药设计重点实验室公共仪器平台

乙方：（课题组）

- 1、首次使用上海市新药设计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重点实验室)公共仪器平台(以下简称平台)所有仪器(包括大型仪器和普通仪器)和功能实验室的校内及校外人员均须签署本协议；
- 2、服务内容：重点实验室平台将提供仪器设备及功能实验室供申请者使用；
- 3、乙方的基本责任与权利：
 - A. 乙方应严格遵守重点实验室及平台的各项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 B. 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缴费标准按时缴费；
 - C. 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必要的资料及证明文件以配合甲方的各项服务；
 - D. 乙方应保证从事的实验活动的合法性、安全性。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平台的规章制度，违反平台规章制度或实验内容超出协议承诺范围，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止该实验活动的进行。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责任由己方全部承担；
 - E. 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仪器设备损坏或在使用中发生其它事故，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规定进行赔偿。
- 4、甲方的基本责任与权利：
 - A. 甲方应在乙方签署使用协议后保证仪器的稳定、持续运行。但不可抗拒因素除外。
 - B. 甲方向乙方提供使用平台仪器和功能实验室的培训服务和相应的技术支持。

1.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本协议解释权在上海市新药设计重点实验室。

	承诺：我已认真阅读并将保证遵守《上海市新药设计重点实验室公共仪器平台运行及管理办法》中相关规定。
甲方负责人签字：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签字：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